

招标编号：SMU-WT2024195

代理机构内部文件编号：CDYH-SC-2024-7003-24

西南民族大学化学大类本科教学实验室台
桌更换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人：西南民族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成都盈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2月

目录

第一章投标邀请	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投标文件格式	24
第四章招标项目及要​​求	38
第五章评标办法	63
第六章合同主要条款	74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成都盈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西南民族大学委托,拟对西南民族大学化学大类本科教学实验室台桌更换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招标编号:** SMU-WT2024195

二、**招标项目:** 西南民族大学化学大类本科教学实验室台桌更换采购项目。

三、**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预算 215.6 万元。

四、**招标项目简介:** 本项目共分 1 个包

包号	包名称	简要技术要求	数量 (批)
1	化学大类本科教学实验室台桌更换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1

2、**采购用途:** 用于西南民族大学教学科研建设使用。

五、**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3、本项目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在前 3 年内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4、法律法规强制性要求的其他许可或认证资格。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地点及售价:**

1、本项目招标文件采用纸制文件方式发售,同时提供网上下载电子版。供应商网上付费后,现场领取或邮寄方式提供文件。可以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版,但以纸制版为准,需要邮寄的请在报名时标书购买页面填写邮寄地址及收件人。纸质招标文件领取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530-2 号成都东方希望天祥广场 B 座 12 楼 10 号。有意向的供应商应先在成都盈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

司官网 (<http://www.scyhgc.com/>) 免费注册, 注册完成后请按照网上操作流程进行购买。(采购文件邮寄地址默认为供应商报名时标书购买页面填写的联系人地址, 若未填写地址, 则默认由供应商携带介绍信以及购买文件的付款凭证到我公司领取。)

报名费转账信息:

收款单位名称: 成都盈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 51050149840800000429; (注: 对公转账)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九支行;

银联号: 105651006109

转款备注: 项目编号+标书费;

2、招标文件自 2025 年 2 月 14 日至 2 月 20 日每天 09:00-17:00 (北京时间, 节假日不进行现场报名) 发售。

3、购买标书流程: 供应商先在成都盈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官网 (<http://www.scyhgc.com/>) 完成注册后上传对应项目的付款凭证, 具体购买方式包括:

3.1 选择网上支付方式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在上传对应项目的付款凭证后, 即可下载招标文件 (上传图片大小请不要超过 500K);

3.2 发票领取方式为: 报名成功后, 将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送开票二维码至供应商报名邮箱, 供应商自行填写并提交开票信息。电子发票开出后将发送至供应商所填写的电子邮箱里。

特别提示: 供应商下载文件时请对应项目编号或代理机构内部编号后六位查找相应文件。凡购买文件时需上传缴费转账记录, 转账对象需与供应商名称一致, 同时备注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

七、领取招标文件地点: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530-2 号东方希望天祥广场 B 座 12 楼 10 号。

八、招标文件售价: 人民币 300 元/份 (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九、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3月7日10:00分，投标人应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之前将投标文件送达开标地点，逾期送达的将被拒绝。

十、开标时间：2025年3月7日10:00分（北京时间）。

十一、开标地点（递交投标文件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530-2号东方希望天祥广场B座12楼10号。

十二、本投标邀请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和成都盈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官网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十三、采购人：西南民族大学

地址：成都市双流区航空港开发区大件路文星段168号

联系人：郭老师，晏老师

电话：028-85522936

采购代理机构：成都盈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530-2号东方希望天祥广场B座12楼10号

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028-61397250；028-6139725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采购人：西南民族大学 联系人：郭老师，晏老师 联系电话：028-85522936
2	采购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	名称：成都盈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530-2号成都东方希望天祥广场B座12楼10号 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028-61397250
3	采购项目名称	西南民族大学化学大类本科教学实验室台桌更换采购项目
4	采购文件编号	SMU-WT2024195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已落实。
6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实质性要求)	预算及最高限价第1包为人民币215.6万元。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否则一律按无效投标处理。
7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8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9	交货时间、地点(实质性要求)	交货时间：详见第四章商务要求。 交货地点：详见第四章商务要求。
10	质量要求、验收标准 (实质性要求)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技术标准。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以及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11	联合体投标(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12	标前答疑会、现场踏勘	标前答疑会：无。现场踏勘：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13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自招标文件发售时间截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14	分包、转包履约(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转包履约。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5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6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3月7日10时（北京时间）
17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开标后90天。
18	投标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p>金额：第1包：3万元人民币。</p> <p>交款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或电汇形式的需注明项目名称及编号，到账截止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转账，电汇的交纳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采用保函方式提交的，必须在递交投标文件前一个工作日内开具）。</p> <p>开户名称：成都盈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九支行</p> <p>账 号：51050149840800000429</p> <p>注：采用银行转账或电汇形式的，到账截止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转账，电汇的交纳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采用保函方式提交的，必须在递交投标文件前一个工作日内开具，并于投标截止日前一个工作日17时前将保函扫描件发送至473068672@qq.com）。</p>
19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实质性要求）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20	投标文件密封、签署、盖章	详见本章第二点总则第18、19条。
21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1份；副本3份；开标一览表1份；电子文档（光盘或U盘）1份。
22	投标文件的装订	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分别装订。
23	投标文件封面的标注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均应标明：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包号（如分包）投标人名称、年月日。
24	投标文件外层密封袋的标注	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包号（如分包）、投标人名称、年月日。
25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成都市天府大道中段530-2号东方希望天祥广场B座12楼10号。
26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p>
27	代理服务费	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标准下浮20%收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支付。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28	履约保证金 (实质性要求)	<p>中标人需在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指定账户缴纳中标金额的5%人民币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期满无售后问题后无息退还。如中标人在履约过程中出现违约行为，采购人有权视情况扣除全部或部分履约保证金；如中标人出现重大违约行为，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保函方式缴纳。</p> <p>户名：西南民族大学</p> <p>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成都武侯支行</p> <p>账号： 51001446439059555888</p> <p>请在汇款单备注栏中填写：履约保证金： XX项目。</p>
29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实质性要求)	<p>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p> <p>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投标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p> <p>投标人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投标人比较情况等就投标人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投标人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p>
30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p>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 3、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4%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规定的扶持政策。组成联合体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4、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5、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注：若本项目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在结果公告中将同时公示其声明函。</p>
31	信用记录查询（实质性要求）	<p>1. 在开标后至评审前，成都盈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通过“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全面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并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通过网页截图的方式进行留存。</p> <p>2. 针对查询时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p> <p>3. 两个以上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32	节能环保产品	<p>1、采购产品为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非节能产品不得参与投标（实质性要求）。</p> <p>采购产品为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的，应按本招标文件“综合评分明细表”的评审因素进行评分。</p> <p>2、投标时属清单内产品，必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不予认可。</p> <p>3、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公布的最新一期清单为准。</p> <p>4、强制节能产品包括：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空调机组,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镇流器, 空调机, 电热水器,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电视设备, 视频设备, 便器, 水嘴。 5、本项目涉及的强制产品：水龙头（水嘴）。
33	特别说明	本招标文件中若存在相关产品的具体品牌、型号, 均不作为指定要求, 而仅为技术水平、产品品质的客观参考。以上内容不作为技术评分因素。 本项目产品功能要求中的所有名词(除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已规定的之外), 仅代表采购人对功能的需求, 不代表该功能的名称被指定。
34	招标文件咨询	联系人: 李先生, 联系电话: 028-61397250
35	招标过程、结果工作咨询	联系人: 舒女士, 联系电话: 028-61397250
36	供应商询问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 供应商询问由我公司负责答复。 联系人: 李女士。 联系电话: 028-61397250。 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530-2 号东方希望天祥广场 B 座 12 楼 10 号。 邮编: 610000。
37	供应商质疑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由代理机构负责答复。 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530-2 号东方希望天祥广场 B 座 12 楼 10 号。 联系人: 李先生 电 话: 028-61397250 邮编: 610000。 注: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 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供应商应在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否则将不予受理。
38	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联系电话: 010-68513070。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小街 13 号中船宾馆北路四层。
39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政府采购合同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告。违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注: 本前附表以外关于其他内容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 如有矛盾, 以本前附表为准。

二、总则

1、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叙述的货物、服务项目采购。

2、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西南民族大学。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事宜的采购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是成都盈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招标代理”)。

2.3 “投标人”系指购买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服务及相应服务的供应商。

3、合格的投标人（实质性要求）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 (1) 本招标文件“投标邀请”第五条规定的条件；
- (2) 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
- (3) 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购买了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

4、投标费用（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5.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处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检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价格得分高低排序，价格得分一致的按技术得分排序，技术得分一致的按商务得分排序，上述所有得分均一致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票数不统一的按少数服从多数处理，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本项目核心产品：中央操作台 1。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部分或所有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按前款规定处理。

5.2 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项目实行资格预审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可以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由供应商确定其中一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后续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5.3 前期参与供应商处理。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标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5.4 利害关系代理人处理。2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三、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的构成

6.1 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评标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 投标邀请；
- (二) 投标人须知；
- (三) 投标文件格式；
- (四) 投标人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五)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六) 招标项目技术、商务及其他要求；

(七) 评标办法；

(八) 合同主要条款。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7、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依法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

7.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应当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投标人的时间，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3 日前；不足上述时间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

7.3 投标人认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可以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申请，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决定是否采纳投标人的申请事项。

8、答疑会

无。

四、投标文件

9、投标文件的语言（实质性要求）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应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格式文件，如生产厂家授

权书及原厂技术证明资料除外），否则相关资料可认定为无效。

9.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虚假响应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处理。

10、计量单位（实质性要求）

10.1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1、投标货币（实质性要求）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2、联合体投标（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3、知识产权（实质性要求）

13.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里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3.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3.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4、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4.1 报价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开标一览表”。本次招标报价要求：

(1) 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实质性要求）。

(2) 投标人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实质性要求）。

14.2 技术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应答，主要是针对招标项目的技术指标、参数和技术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投标人的技术应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 项目实施方案；
- (2) 技术响应方案；
- (3) 技术参数响应表；
- (4) 相关证明资料；
- (5)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14.3 商务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证明材料及优惠承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投标函原件（实质性要求）；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直接报价时适用，非法人单位提供单位介绍信或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可不提供）（实质性要求）；
- (3)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实质性要求）；
- (4) 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各种优惠条件（优惠条件事项不能包括采购项目本身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投标人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招标文件的约束。否则，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即使中标也将取消中标资格）（实质性要求）；
- (5) 证明投标人业绩的有关材料复印件；
- (6) 商务应答表；
- (7) 已交纳投标保证金的银行转账、电汇凭证或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保函原件（实质性要求）；

(8) 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14.4 售后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的其他应答和承诺。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中售后服务要求做出的积极响应和承诺。包括以下内容：

- (1) 投标人设立的售后服务机构网点清单、服务电话和维修人员名单；
- (2) 说明免费质保内容与范围、响应时间等；
- (3) 其他有利于用户的服务承诺。

14.5 其他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的其他应答和承诺。

15、投标文件格式

15.1 投标人应执行招标文件第三章的规定要求。

15.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6、投标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16.1 投标人投标时，必须以人民币提交招标文件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6.2 投标保证金交款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注：①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的保证金延迟退还或者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协商可以延迟退还的，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相应责任；②供应商因涉嫌违法违规，按照规定应当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有关部门处理认定违法违规行为期间不计入退还保证金时限之内。）；

16.4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 (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的；
- (2)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3) 中标后放弃中标、不领取或者不接收中标通知书的；
- (4)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的；

(6) 投标人提供虚假资料的；

(7)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等；

16.5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须包括投标人保证金缴纳记录（缴纳记录指银行出具的转账凭证、电汇凭证或银行保函原件）。

17、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17.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但投标有效期可以长于该时间。

17.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投标文件。

18、投标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当准备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3 份、开标一览表 1 份、相应的电子文档 1 份。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在其封面右上角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投标文件为准。

投标文件应分为上下两册，上册应包括投标文件的所有资格条件响应材料，下册应包括投标文件的其他组成部分。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需要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签章处签章的需逐一签署或用法人签章替代。投标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用于开标唱标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应为原件。

18.3 投标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印鉴。

18.4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当采取胶装方式装订成册，不得散装或者合页装订。

18.5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

18.6 投标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双面印制，逐页编码。

19、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19.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的封面上注明投标人名称、招标编号、项目名称。

19.2 投标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和招标文件要求单独提交的电子文档，应封装于的密封袋内，并注明投标人名称、招标编号、项目名称、分包号。

19.3 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并加盖密封章或投标人公章。

19.4 未按以上要求进行密封和标注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20、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后送达开标地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递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采购代理机构将告知投标人不予接收的原因。

20.2 递交投标文件时，报名供应商名称和招标文件的文件编号、分包号应当与投标供应商名称和招标文件的文件编号、分包号一致。但是，投标文件实质内容报名供应商名称和招标文件的文件编号、分包号一致，只是封面文字错误的，可以在评标过程中当面予以澄清，以有效的澄清材料作为认定投标文件是否有效的依据。

20.3 投标人按要求递交了投标文件后，将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其出具签收回执，作为递交凭证。本次招标不接收邮寄的投标文件。

21、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递交了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21.2 投标人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单位印章。修改书应按投标须知第 19 条规定进行密封和标注，并在密封袋上标注“修改”字样。

21.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撤回投标的，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处理。

五、开标和中标

22、开标

22.1 开标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进行，投标人可派代表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投标人代表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22.2 开标时，可能根据具体情况邀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开标活动进行现场监督。

22.3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先检查其自己递交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将投标人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当众拆封，并由唱标人员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宣读。

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确认投标文件情况，仅限于确认其自己递交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不代表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密封情况有异议的，可以当场反映开标主持人或者现场监督人员，要求开标现场记录人员予以记录，并在评标时予以认定处理，但不得干扰、阻挠开标工作的正常进行。

22.4 开标时，“开标一览表”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为准；单价金额有明显小数点错误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2.5 投标文件中相关内容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2.6 所有投标唱标完毕，如投标人代表对宣读的“开标一览表”上的内容有异议的，应在获得开标会主持人同意后当场提出。如确实属于唱标人员宣读错了的，经现场监督人员核实后，当场予以更正。

23、开标程序

23.1 开标会主持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宣布开标，按照规定要求主持开标会。开标将按以下程序进行：

(1) 宣布开标会开始。当众宣布参加开标会主持人、唱标人、会议记录人以及根据情况邀请的现场监督人等工作人员，根据递交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情况宣布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名单。

(2) 根据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对投标文件密封的检查结果，当众宣布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3) 开标唱标。主持人宣布开标后，由现场工作人员按任意顺序对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当众进行拆封，由唱标人员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或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同时，做好开标记录。唱标人员在唱标过程中，如遇有字迹不清楚或有明显错误的，应即刻报告主持人，经现场核实后，主持人立即请投标人代表现场进行澄清或确认。唱标完毕后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需现场对开标记录进行签字确认，不签字又不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可唱标内容和结果，且不得干扰、阻挠开（唱）标、评标工作。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或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及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回避申请现场进行核实、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 宣布开标会结束。主持人宣布开标会结束。所有投标人代表应立即退场（招标文件要求有演示、介绍等的除外）。同时所有投标人应保持通讯设备的畅通，以方便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必要澄清、说明和纠正。评标结果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查询。

24、中标通知书

24.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之一，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4.2 投标人中标后，拒绝领取中标通知书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于中标人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采取邮寄、快递方式按照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地址发出中标通知书。

24.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4.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将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也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4.5 中标公告发出后，中标人自行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可凭有效身份证明证件到成都盈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领取中标通知书。联系人：袁小姐，联系

电话：028-61397250。

六、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5、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在收到招标代理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5.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5.4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后五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一式1份）送采购代理机构。中标人逾期送达，由中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26、合同分包、转包（实质性要求）

26.1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转包履约。

27、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该补充合同应当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结束后，且采购服务、工程和服务的名称、价格、履约方式、验收标准等必须与原政府采购合同一致。

28、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满足此要求的，一律按无效投标处理。

29、履行合同

29.1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包括框架合同和订单合同），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29.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的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30、验收（实质性要求）

30.1、本本项目采购人及其委托的专家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的要求进行验收。验收结果合格的，中标人凭验收合格通知书到采购人指定部门办理支付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也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还可能会报告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等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或者以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

31、付款（实质性要求）

中标人需在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指定账户缴纳中标金额的 5%人民币作为履约保证金。项目（设备）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正常运行一年后，采购人以转账方式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项目验收合格后由采购人支付 100%的合同款项。

七、投标纪律要求

3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31.1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3）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 （6）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7）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8)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 (9)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10)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11) 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 (12) 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 (13)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单位；
- (14)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单位；
- (1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单位；
- (16) 与以上单位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17) 与以上单位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18) 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1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包投标或者在未分包的同一招标项目中投标。
- (20) 为采购人的附属机构，或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 (2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1）-（21）条情形之一的，同时将取消中标资格或者认定中标无效。

八、询问、质疑和投诉

33、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办理（详细规定请自行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政策法规相关内容）。针对招标文件技术条款和除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外的其他资格条件、专业商务条件的质疑由采购人进行回复，针对招标过程、结果及招标文件其他内容提出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回复。依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重复提出的将不予受理。

质疑提出时间：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①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
- ②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③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上册：资格证明技术文件

一、证明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文件

企业法人：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交“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

事业法人：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

其他组织：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

个体工商户：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

自然人：提交身份证；

二、证明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文件

提供证明材料。

成立不足一年的单位提供银行开户证明材料。成立时间超过一年的企业提供2023年度经审计的有效财务报告或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文件；事业单位可提供财务会计制度管理文件。提供确有困难的，应说明情况并提供证明材料后，可采取承诺制。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由采购代理机构

构按招标文件的约定进行信用记录查询，并将查询情况告知评审委员会）。

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被纳入法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税务部门、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本项目不认定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三、证明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文件

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函（格式自拟）。

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近半年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材料，事业单位除外；提供近半年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提供确有困难的，应说明情况并提供证明材料后，可采取承诺制。

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函（格式自拟）。

根据财库〔2022〕3号文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六、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七、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在参加本目前3年内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函原件。

八、法律法规强制性要求的其他许可或认证承诺或证明材料。

注：上述材料要求为原件的，投标人必须提供原件，无原件要求的，提供原件或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附件：

承诺函（此格式为实质性要求）

成都盈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符合法律法规强制性要求或其他许可或认证资格；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六、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七、我单位、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八、我单位及我单位提供的投标产品均满足法律法规强制性及本招标文件要求或其他许可或认证资格。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XXXX（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日期：XXXX。

下册：商务和技术文件

一、投标函

成都盈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全面研究了“XXXX”项目（招标编号：XXXX）招标文件，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 XXXX（姓名、职务）代表我方 XXXX（投标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一、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总投标价为人民币 XX 万元（大写：XXXX）。

二、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三、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 X 份，副本 XX 份，用于开标唱标的“开标一览表”XX 份。

四、我方同意本次招标的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后 XX 天。

五、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六、我方完全接受招标文件关于样品递交及撤离的一切要求。

七、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投标人名称：XXXX（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通讯地址：XXXX。

邮政编码：XXXX。

联系电话：XXXX。

日期：XXXX 年 XXXX 月 XXXX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成都盈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声明：XXXX（投标人名称）XXXX（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XXXX”项目（招标编号：XXXX）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加盖个人名章：XXXX。

授权代表签字：XXXX。

投标人名称：XXXX（单位盖章）。

日期：XXXX。

附：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2、授权代表身份证

（注：身份证应双面复印，复印页加盖公章）

注：自然人投标的应提供自然人身份证。

四、商务应答表

项目名称：XXX

招标编号：XXX

序号	包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注：1. 商务条款包括：履约时间、履约地点、履约保证金、付款条件、验收等其他合同主要条款。

2.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应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3. 商务条款如与招标文件无偏离的，则无须应答。如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请将偏离条款逐条应答。未明确应答的，均视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名称：XXXX（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投标日期：XXXX。

五、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名称：XXXX（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投标日期：XXXX。

六、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是否通过验收	备注

注：以上业绩需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XXXX（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投标日期：XXXX。

七、技术参数响应表

项目名称：XXX

招标编号：XXX

序号	包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

注：1. 投标人需把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参数表”的全部内容列入此表。

2. 按照招标项目技术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

3. 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4. 若第四章中的技术参数条款明确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文件的，则投标人不仅应在本表中响应，还应按要求提供证明文件，未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不符合要求的均视为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XXXX（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投标日期：XXXX。

八、本项目人员配备情况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类别	职务	姓名	年龄	职称	常住地	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管 理 人 员									
技 术 人 员									
售 后 服 务 人 员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九、项目实施方案

格式不限。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若适用）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说明：本项目采购标的硬件应属“工业”，所有软件应属“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本《中小企业声明函》中的“（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所有硬件均应填写为“工业”，所有软件均应填写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适用）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第四章 招标项目及要 求

一、项目概况：

西南民族大学化学大类本科教学实验室台桌更换。

★二、采购标的：

序号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1	中央操作台 1	套	8
2	中央操作台 2	套	8
3	中央操作台 3	套	15
4	中央操作台 4	套	6
5	中央操作台 5	套	2
6	中央操作台 6	套	1
7	中央操作台 7	套	1
8	中央操作台 8	套	3
9	中央操作台 9	套	1
10	中央操作台 10	套	12
11	中央操作台 11	套	3
12	中央操作台 12	套	1
13	中央操作台 13	套	6
14	实验台 1	套	2
15	实验台 2	套	18
16	实验台 3	套	10
17	实验台 4（仪器台）	套	2
18	实验台 5	套	4
19	实验台 6	套	1

20	实验台 7	套	1
21	实验台 8	套	2
22	实验台 9	套	4
23	实验台 10	套	4
24	实验台 11	套	2
25	实验台 12 (承重试验台)	套	1
26	实验台 13	套	1
27	储物柜 1	个	4
28	储物柜 2	个	5
29	万向排风罩及排风系统	套	1
30	墙面排风扇	台	102
31	气瓶柜	个	1
32	货架	个	6
33	电脑桌	张	6
34	旧实验台、中央台、试剂架等拆除及维修	项	1

三、技术要求:

1、具体技术参数:

序号	标的名称	配置清单	主要技术规格、指标、性能参数
1	中央操作台 1	配置清单: 配置柜门锁 24 个; 配置一层试剂架 1 组, 规格定制: 3000*300*700mm, 试剂架插座 20 个; 配置水槽 (小水杯) 260*140*235mm、单口水龙头 (水嘴) 3 套, 水槽 (大水盆)	一、中央操作台 1 台, 规格定制: 3750*1500*800mm, 柜门锁 24 个; 钢木结构, 专业耐酸碱耐腐蚀理化板; 上下柜门、带层板, 定制非标满柜; 配置一层试剂架 1 组, 规格定制: 3000*300*700mm, 板式试剂架, 试剂架插座 20 个; 配置水槽 (小水杯) 260*140*235mm、单口水龙头 (水嘴) 3 套, 水槽 (大水盆) 704*524*380mm、三口水龙头 (水嘴) 1 套, 滴水架 1 个, 桌上型洗眼器 1 个, 实验凳 8 个; 配套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台柜安装水路系统。

		<p>704*524*380mm、三口水龙头（水嘴）1套，滴水架1个，桌上型洗眼器1个，实验凳8个； 配套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台柜安装水路系统</p>	<p>二、中央操作台/实验台技术参数</p> <p>1、中央操作台、实验台台面必须采用$\geq 12.7\text{mm}$耐腐蚀理化板，边缘加厚至25.4mm，边缘修圆弧；台面需耐酸碱，耐承重，坚固耐用。</p> <p>★2、台面耐腐蚀性能优越，通过“国家化学建筑材料测试中心”抽样检验（非委托送检），按照GB/T17657-2022标准检验，其中65%硝酸、98%硫酸、37%盐酸、40%氢氟酸、88%甲酸、99%乙酸、1%硝酸银溶液、机油、无水甲醇、二氯乙酸、氨水（28%）、30%过氧化氢、0.1%甲酚红乙醇溶液、77%硫酸+65%硝酸、蔗糖溶液（5%）、酱油、口红、N,N-二甲基甲酰胺、乙酸正戊酯等不少于71种溶液或试剂检验结果达到5级并无明显变化；同时提供常规49种化学试剂的检测报告，测试结果均为0级（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3、台面防火性能要求：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型式检验报告，烟气毒性等级为ZA3级，并提供公共场所阻燃品及组件标识使用证书。物理性能要求：悬臂梁无口冲击强度横向及纵向均$\geq 560\text{ (C)}$，压缩强度$\geq 302\text{Mpa}$，抗落球冲击性（224g）2.50M无破坏，拉伸断裂强度横向$\geq 90\text{Mpa}$，纵向$\geq 125\text{ Mpa}$，具有线膨胀系数（$-30^{\circ}\text{C}-30^{\circ}\text{C}$）检测。洛氏硬度$\geq 110\text{L}$、剪切力$\geq 3642\text{N}$，弯曲强度$\geq 130\text{MPa}$，尺寸稳定性为$\leq 0\%$合格，耐划性达到4级，耐大球冲击跌落$\geq 1900\text{MM}$没影响；（需提供具有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4、台面环保性能：采用环境检测舱法测试与评估室内材料的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测试结果合格；检测含96h时乙醛、苯、甲苯等不少于33种以上化合物VOCs的舱浓度测试。具有害物释放限量：包含丙二醇单甲醚、氯仿、醋酸乙烯酯、环氧氯丙烷等检测结果显示：理化板在学校教室及私人办公室室内空气浓度均为未检出上述有害物质。（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5、台面抗菌性能要求：大肠杆菌测试结果抗菌活</p>
--	--	---	--

		<p>性值≥ 5.7，金黄色葡萄球菌测试结果抗菌活性值≥ 5.2，肺炎克雷伯氏菌测试结果抗菌活性值≥ 5.5，粪链球菌测试结果抗菌活性值≥ 2.5，肠沙门氏菌肠亚种测试结果抗菌活性值≥ 4.0。同时另提供检验报告：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杆菌、表皮葡萄球菌等抗菌率$\geq 99.9\%$。（需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6、台面放射性核素限量及甲醛释放量要求：提供依据《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中规定的 A 类装饰装修材料技术指标，其中内照射指数结果及外照射指数均< 0.12。甲醛释放量：甲醛释放量检测，甲醛释放量$\leq 0.007\text{mg}/\text{m}^3$（需提供具有 CMA 及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7、台面化学物排放：根据检测测试，其中苯酚、1,4 二噁烷、甲基氯仿、二氯甲烷、氯苯等均为未检出（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符合以上台面技术参数指标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8、柜体、门板：采用$\geq 18\text{mm}$厚中密度三氨板，以$\geq 2\text{mm}$厚 PVC 封边条在高温下热熔封边，与板材熔为一体，黏结牢固可靠。三聚氰胺板环保性能要求：可溶性重金属测试方法，可溶性镉、可溶性铅、可溶性汞、可溶性铬等均未检出；（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9、主框架：采用 1.2mm 粉末喷塑电解钢板，表面采用高压静电喷涂环氧树脂防护层作耐酸碱耐腐蚀表面处理。</p> <p>▲10、主框架：粉末喷塑电解钢板应具备抗菌性能要求：大肠杆菌的抗菌率应大于 95%；（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11、主框架：粉末喷塑电解钢板应具有耐腐蚀性能：外观等级，应不低于 10 级（外观无破坏）（提供第</p>
--	--	---

		<p>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12、主框架:粉末喷塑电解钢板其消防性能按 GB/T8626-2007 进行可燃性试验(边缘点火),试验结果为:试件火焰尖端未达到 150mm 且未引燃滤纸。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13、主框架:粉末喷塑电解钢板抗拉强度$\geq 283\text{MPa}$,规定塑性延伸强度$\geq 188\text{MPa}$,断后伸长率$\geq 39\%$;(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14、实验台:框架钢板镀层厚度测试要求,按照 GB/T 6462-2005 测试方法,镀层厚度$\geq 74\ \mu\text{m}$(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15、铰链:可按需喷涂环氧树脂粉末,更耐腐蚀及酸碱。</p> <p>★16、实验台测试要求,应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1)实验台外形尺寸偏差及形状位置公差,要求应符合:外形尺寸偏差,实测值偏差应符合宽:$\pm 5\text{mm}$,深:$\pm 5\text{mm}$,高:$\pm 5\text{mm}$;形状位置公差,台面、正视图面板翘曲度:$700\leq\text{对角线长度}\leq 1400\text{mm}$,$\leq 2.0\text{mm}$;台面、正视图面板平整度$\leq 0.2\text{mm}$;底脚平稳性$\leq 1.0\text{mm}$;柜体邻边垂直度,正视图面板、框架,对角线长度$\geq 1000\text{mm}$,长度差$\leq 3\text{mm}$,对边长度$< 1000\text{mm}$,对边长度差$\leq 2\text{mm}$;位差度,门与框架、门与门相邻表面间的距离偏差(非设计要求)应$\leq 2\text{mm}$,抽屉与框架、门、抽屉、拉篮相邻表面间的距离偏差(非设计要求)应$\leq 1\text{mm}$;抽屉,下垂度$\leq 10\text{mm}$,摆动度$\leq 10\text{mm}$,测试结果符合要求;</p> <p>(2)实验台理化性能,操作台柜体以及储存柜表面</p>
--	--	---

			<p>理化性能应符合：附着力：不低于 3 级；冲击强度\geq 3.92J，测试结果无剥落、裂纹、皱纹；</p> <p>(3) 实验台力学性能，操作台力学性能：垂直静载荷，主桌面：力 2000N, 10 次，辅助桌面：力 500N, 10 次；独立操作台垂直加载稳定性，无抽屉：力 1000N；有抽屉力 750N，不应倾翻；</p> <p>(4) 实验台储物柜力学性能：拉门强度：质量 30Kg, 10 次；抽屉和滑道强度：力 250N, 10 次。</p> <p>三、水龙头（水嘴）</p> <p>1、涂层：高亮度环氧树脂涂层，耐腐蚀、耐热、防紫外线辐射。陶瓷阀芯 90° 旋转，使用寿命开关 65 万次。</p> <p>2、主体采用 H63 加厚铜管制作，整体高度\geq585mm，重量\geq1740g，直管管径Φ26*1.2mm，臂管管径Φ22*1.2mm，鹅颈管管径Φ19*1.0mm，可 360° 旋转，固定底座直径\geq55mm，底座锁母与台面中间添加齿形止退垫，使连接后不易松动稳定性强，与台面安装牢固。</p> <p>3、实验室水龙头把手内置开关颜色装置，绿色为安全关闭状态，红色为开启使用状态，在停水的情况下快速了解水龙头的启闭情况。</p> <p>▲4、实验室化验水龙头符合标准，水嘴开关寿命达到 65 万次。（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5、水龙头采用橡胶密封圈，提供在-10℃经过 24h 测试，检测压缩永久变形，要求形变不超过 20%，符合要求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6、水龙头检测表面耐腐蚀性能，依据 GB/T 10125-2021 进行 816h 中性盐雾试验，结果为 10 级（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7、水龙头符合 GB/T 5237.4-2017 标准，在高温 85℃，相对湿度 50%，1000 小时情况下检测高温高湿项目，结果无变化。检测加速耐候性 1000h，光泽保持率大于 70%。（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p>
--	--	--	---

			<p>告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8、水嘴需提供中国节水产品 CQC 认证证书。</p> <p>▲9、实验室水嘴符合《环境标志和声明 III 型环境声明原则和程序》，需提供第三方机构的环境声明证书。</p> <p>▲10、水嘴符合《产品碳足迹量化和通报的要求和指南》及《商品和服务在生命周期的温室气体排放评价规范》，需提供第三方机构的产品碳足迹证书复印件并加盖鲜章。</p> <p>▲11、实验室水嘴符合《绿色建材评价水嘴》标准，产品符合《绿色建材产品分级认证实施通则》和《绿色建材产品分级认证实施细则水嘴》的要求，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中国绿色建材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鲜章。</p> <p>▲12、水嘴符合《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水嘴》标准，需提供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鲜章。</p> <p>四、水槽(大水盆)，规格 704*524*380mm</p> <p>1、实验室专用水槽选用优质全新高密度聚丙烯原包料（PP 原料），高压一体注塑成型，耐强酸强碱及有机溶液，化学稳定性良好，不易被化学试剂侵蚀。水槽配有防溢水结构，溢水管与 PP 水槽高压一体注塑成型，溢水管上端为进水口，位于水槽主体上边缘 30mm 处，下端为排水口，避免积存水溢出水槽台面。</p> <p>▲2、水槽配有 PP 防虹吸结构带防虹吸瓶式存水器，有效阻止臭气溢出，并阻止异物直排，具有缓存排水功能便于清洁沉淀物质。水槽下水口设在靠近水槽后壁，提高空间利用率。使水槽下方可利用置物空间增加一倍以上。</p> <p>3、水槽配置大号提笼，提笼直径 88mm, 篦子直径 88mm, 堵头直径 100mm, 整体高度 55mm。</p> <p>★4、水槽耐液体化学试剂：饱和乙二酸、二噁烷、环己酮、甲酸 7：氯化锌 2：水 1，分别浸泡 48h，表面未见变化。（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5、水槽耐液体化学试剂：5%磷酸氢二钠、草酸、</p>
--	--	--	---

		<p>98%硫酸、95%甲酸、10%乳酸、N,N-二甲基乙酰胺、68%硝酸、77%硫酸和 68%硝酸的混合物，分别浸泡 48h，表面未见变化。（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6、水槽在温度 23℃，相对湿度 50%；置于环境舱中 192h 后测试甲醛释放量，结果未检出($<0.01\text{mg}/\text{m}^3$)。需提供检测报告（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7、水槽实验室化验水槽依据 GB/T 2423. 2-2008 标准测试方法，在环境条件 28. 14℃，64. 9%RH，101kPa，将 160℃油温灌入水槽后无明显变化，无开裂、无变形。（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五、滴水架</p> <p>1、滴水架选用高品质 PP 材质，强度高，易于组装，耐酸碱、抗腐蚀。</p> <p>2、尺寸：550*400mm</p> <p>3、滴水架自带背板。</p> <p>4、滴水棒均以 35 度-45 度仰角安装，以方便器皿稳固吊放，采用 PP 材质一次成型，可拆卸，具有锁扣功能，方便使用。</p> <p>5、滴水架底部应有向排水孔倾斜的排水槽设计以方便集水，迅速排水。</p> <p>▲6、滴水架耐液体化学试剂：40%硝酸、75%硫酸、40%氢氧化钠、99. 5%乙酸、100%乙酸乙酯、95%乙醇、37%盐酸，分别浸泡 48h，表面未见变化。（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六、桌上型洗眼器（台式）</p> <p>1、主体加厚铜质，高度 280mm，涂层表面为环氧树脂，耐腐蚀、耐弱酸、碱、盐溶液，防紫外线辐射。</p> <p>2、洗眼喷头采用不助燃材质铸模一体成型制作，具有过滤及防尘功能，上面防尘盖平时可防尘，使用时可被水冲开，降低突然打开的短暂高压，避免冲伤眼</p>
--	--	---

			<p>睛。</p> <p>3、洗眼器流量：工作压力 0.20-0.40MPa，洗眼流量 $\geq 11.4/\text{min}$。</p> <p>4、开启方式：手动式。</p> <p>5、软管：供水软管长度 1.5 米，软性 PVC 管外覆不锈钢网，外层包裹 PE 管，有效防止生锈、磨损、划手。</p> <p>6、配前置过滤器和流量调节装置，前置过滤器可去除管道内产生的沉淀杂质和细菌、微生物残骸、铁锈、泥沙等大于 5 微米以上的颗粒杂质；流量调节装置可任意调节水压大小，避免因水压过大冲伤眼睛和面部肌肤。</p> <p>▲7、台式洗眼器检测防霉性能：霉菌生长情况为 0 级，试验菌种：黑曲霉 CGMCC 3.3928、球毛壳霉 CGMCC 3.3601、绳状青霉 CGMCC 3.3875、宛氏拟青霉 CGMCC 3.4253、长枝木霉 CGMCC 3.4291。（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8、洗眼器用橡胶密封圈，在-10℃经过 24h 测试，检测压缩永久变形，要求形变不超过 20%，符合要求。（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9、洗眼器外层材料 ABS，符合 GB/T 11547-2008 标准，耐腐蚀：王水、氢氧化钾（40%）、硫化钠（40%）、高锰酸钾（1%）、碘酒（2%）、红药水（2%）、甘醇（分析纯 $\geq 99.7\%$）、磷酸（85%）、等 50 种以上试剂检测。还需提供在光照 8h，冷凝 4h，暴露时间 72h 情况下，测试光老化试验-紫外辐射暴露，外观无明显变化，结果 ≤ 0.20。（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2	中央操作台 2	配置清单：配置柜门锁 32 个，一层试剂架 1 组，规格定制：3600*300*700mm，试剂架插座 20 个；配置水槽（小水杯）	中央操作台 1 台，规格定制：4350*1500*800mm，柜门锁 32 个；钢木结构，专业耐酸碱耐腐蚀理化板；上下柜门、带层板，定制非标满柜；配置一层试剂架 1 组，规格定制：3600*300*700mm，板式试剂架，试剂架插座 20 个；配置水槽（小水杯）260*140*235mm、单口水龙头（水嘴）3 套，水槽（大水盆）

		260*140*235mm、单口水龙头（水嘴）3套，水槽（大水盆） 704*524*380mm、三口水龙头（水嘴）1套，滴水架1个，桌上型洗眼器1个，实验凳8个； 配套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台柜安装水路系统。	704*524*380mm、三口水龙头（水嘴）1套，滴水架1个，桌上型洗眼器1个，实验凳8个； 配套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台柜安装水路系统。操作台台面、操作台柜体、水槽、水龙头（水嘴）、桌上洗眼器、滴水架技术参数同中央操作台1。
3	中央操作台3	配置清单：配置柜门锁40个，实验凳8个，岛型插座16个，配套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	中央操作台1台，规格定制：4350*1500*800mm，柜门锁40个；钢木结构，专业耐酸碱耐腐蚀理化板；上下柜门、带层板，定制非标满柜；配置实验凳8个，岛型插座16个，配套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 操作台台面、操作台柜体技术参数同中央操作台1。
4	中央操作台4	配置清单：配置柜门锁32个，功能柱4组，插座20个；配置水槽（小水杯） 260*140*235mm、单口水龙头（水嘴）3套，水槽（大水盆） 704*524*380mm、三口水龙头（水嘴）1套，滴水架1个，桌上型洗眼器1个，实验凳8个； 配套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台柜安装水路系统。	中央操作台1台，规格定制：4350*1500*800mm，柜门锁32个；钢木结构，专业耐酸碱耐腐蚀理化板；上下柜门、带层板，定制非标满柜；配置功能柱4组，插座20个；配置水槽（小水杯）260*140*235mm、单口水龙头（水嘴）3套，水槽（大水盆） 704*524*380mm、三口水龙头（水嘴）1套，滴水架1个，桌上型洗眼器1个，实验凳8个； 配套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台柜安装水路系统。操作台台面、操作台柜体、水槽、水龙头（水嘴）、桌上洗眼器、滴水架技术参数同中央操作台1。
5	中央操作台5	配置清单：配置柜门锁20个，二层试剂架1组，规格定制：2250*300*900mm，试剂架插座18个；配置水槽（小水杯） 260*140*235mm、单口	中央操作台1台，规格定制：3000*1500*800mm，柜门锁20个；钢木结构，专业耐酸碱耐腐蚀理化板；上下柜门、带层板，定制非标满柜；配置二层试剂架1组，规格定制：2250*300*900mm，钢玻结构，试剂架插座18个；配置水槽（小水杯）260*140*235mm、单口水龙头（水嘴）3套，水槽（大水盆） 704*524*380mm、三口水龙头（水嘴）1套，滴水架1

		<p>水龙头（水嘴）3套，水槽（大水盆）704*524*380mm、三口水龙头（水嘴）1套，滴水架1个，桌上型洗眼器1个，实验凳8个；</p> <p>配套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台柜安装水路系统。</p>	<p>个，桌上型洗眼器1个，实验凳8个；配套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台柜安装水路系统。操作台台面、操作台柜体、水槽盆、水龙头（水嘴）、桌上洗眼器、滴水架技术参数同中央操作台1。</p>
6	中央操作台6	<p>配置清单：配置柜门锁20个，二层试剂架1组，规格定制：2250*300*900mm，试剂架插座18个；配置水槽（小水杯）260*140*235mm、单口水龙头（水嘴）3套，水槽（大水盆）704*524*380mm、三口水龙头（水嘴）1套，滴水架1个，桌上型洗眼器1个，实验凳8个；</p> <p>配套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台柜安装水路系统。</p>	<p>中央操作台1台，规格定制：3000*1500*800mm，柜门锁20个；钢木结构，专业耐酸碱耐腐蚀理化板；上下柜门、带层板，定制非标满柜；配置二层试剂架1组，规格定制：2250*300*900mm，钢玻结构，试剂架插座18个；配置水槽（小水杯）260*140*235mm、单口水龙头（水嘴）3套，水槽（大水盆）704*524*380mm、三口水龙头（水嘴）1套，滴水架1个，桌上型洗眼器1个，实验凳8个；</p> <p>配套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台柜安装水路系统。操作台台面、操作台柜体、水槽、水龙头（水嘴）、桌上洗眼器、滴水架技术参数同中央操作台1。</p>
7	中央操作台7	<p>配置清单：配置柜门锁20个，二层试剂架1组，规格定制：2250*300*900mm，试剂架插座18个；配置水槽（小水杯）260*140*235mm、单口水龙头（水嘴）3套，水槽（大水盆）704*524*380mm、三口水龙头（水嘴）1套，滴水架1个，桌上型洗</p>	<p>中央操作台1台，规格定制：3000*1500*800mm，柜门锁20个；钢木结构，专业耐酸碱耐腐蚀理化板；上下柜门、带层板，定制非标满柜；配置二层试剂架1组，规格定制：2250*300*900mm，钢玻结构，试剂架插座18个；配置水槽（小水杯）260*140*235mm、单口水龙头（水嘴）3套，水槽（大水盆）704*524*380mm、三口水龙头（水嘴）1套，滴水架1个，桌上型洗眼器1个，实验凳8个；</p> <p>配套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台柜安装水路系统。操作台台面、操作台柜体、水槽盆、水龙头（水嘴）、桌上洗眼器、滴水架技术参数同中央操作台1。</p>

		眼器1个,实验凳8个; 配套实验室台柜安装 电路系统、台柜安装水 路系统。	
8	中央 操作 台 8	配置清单: 配置柜门锁 12个, 水槽(大水盆) 704*524*380mm、三口 水龙头(水嘴)1套, 滴水架1个, 桌上型洗 眼器1个, 实验凳8个; 配套岛型插座12个, 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 系统、台柜安装水路系 统。	中央操作台1台, 规格定制: 3750*1500*800mm, 柜 门锁12个; 钢木结构, 专业耐酸碱耐腐蚀理化板; 有抽屉、带层板, 定制非标满柜; 配置水槽(大水盆) 704*524*380mm、三口水龙头(水嘴)1套, 滴水架1 个, 桌上型洗眼器1个, 实验凳8个; 配套岛型插座 12个, 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台柜安装水路系 统。操作台台面、操作台柜体、水槽、水龙头(水嘴)、 桌上洗眼器、滴水架技术参数同中央操作台1。
9	中央 操作 台 9	配置清单: 配置柜门锁 12个, 水槽(小水杯) 260*140*235mm、单口 水龙头(水嘴)1套, 水槽(大水盆) 704*524*380mm、三口 水龙头(水嘴)1套, 滴水架1个, 桌上型洗 眼器1个, 实验凳8个; 配套岛型插座12个, 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 系统、台柜安装水路系 统。	中央操作台1台, 规格定制: 3750*1500*800mm, 柜 门锁12个; 钢木结构, 专业耐酸碱耐腐蚀理化板; 有抽屉、带层板, 定制非标满柜; 配置水槽(小水杯) 260*140*235mm、单口水龙头(水嘴)1套, 水槽(大 水盆)704*524*380mm、三口水龙头(水嘴)1套, 滴水架1个, 桌上型洗眼器1个, 实验凳8个; 配套 岛型插座12个, 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台柜安 装水路系统。操作台台面、操作台柜体、水槽、水龙 头(水嘴)、桌上洗眼器、滴水架技术参数同中央操 作台1。
10	中央 操作 台 10	配置清单: 配置柜门锁 14个, 水槽(大水盆) 704*524*380mm、三口 水龙头(水嘴)1套, 滴水架1个, 桌上型洗 眼器1个, 实验凳8个; 配套岛型插座16个, 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 系统、台柜安装水路系	中央操作台1台, 规格定制: 4350*1500*800mm, 柜 门锁14个; 钢木结构, 专业耐酸碱耐腐蚀理化板; 有抽屉、带层板, 定制非标满柜; 配置水槽(大水盆) 704*524*380mm、三口水龙头(水嘴)1套, 滴水架1 个, 桌上型洗眼器1个, 实验凳8个; 配套岛型插座 16个, 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台柜安装水路系 统。操作台台面、操作台柜体、水槽、水龙头(水嘴)、 桌上洗眼器、滴水架技术参数同中央操作台1。

		统。	
11	中央操作台 11	配置清单：配置柜门锁 14 个，水槽（小水杯）260*140*235mm、单口水龙头（水嘴）1 套，水槽（大水盆）704*524*380mm、三口水龙头（水嘴）1 套，滴水架 1 个，桌上型洗眼器 1 个，实验凳 8 个；配套岛型插座 16 个，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台柜安装水路系统。	中央操作台 1 台，规格定制：4350*1500*800mm，柜门锁 14 个；钢木结构，专业耐酸碱耐腐蚀理化板；有抽屉、带层板，定制非标满柜；配置水槽（小水杯）260*140*235mm、单口水龙头（水嘴）1 套，水槽（大水盆）704*524*380mm、三口水龙头（水嘴）1 套，滴水架 1 个，桌上型洗眼器 1 个，实验凳 8 个；配套岛型插座 16 个，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台柜安装水路系统。操作台台面、操作台柜体、水槽、水龙头（水嘴）、桌上洗眼器、滴水架技术参数同中央操作台 1。
12	中央操作台 12	配置清单：配置柜门锁 10 个，水槽（大水盆）704*524*380mm、三口水龙头（水嘴）1 套，滴水架 1 个，桌上型洗眼器 1 个，实验凳 8 个；配套岛型插座 4 个，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台柜安装水路系统。	中央操作台 1 台，规格定制：3000*1500*800mm，柜门锁 10 个；钢木结构，专业耐酸碱耐腐蚀理化板；有抽屉、带层板，定制非标满柜；配置水槽（大水盆）704*524*380mm、三口水龙头（水嘴）1 套，滴水架 1 个，桌上型洗眼器 1 个，实验凳 8 个；配套岛型插座 4 个，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台柜安装水路系统。操作台台面、操作台柜体、水盆、水龙头（水嘴）、桌上洗眼器、滴水架技术参数同中央操作台 1。
13	中央操作台 13	配置清单：配置柜门锁 20 个，功能柱 4 组，插座 18 个；配置水槽（小水杯）260*140*235mm、单口水龙头（水嘴）3 套，水槽（大水盆）704*524*380mm、三口水龙头（水嘴）1 套，滴水架 1 个，桌上型洗眼器 1 个，实验凳 8 个；配套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台柜安装水	中央操作台 1 台，规格定制：3000*1500*800mm，柜门锁 20 个；钢木结构，专业耐酸碱耐腐蚀理化板；上下柜门、带层板，定制非标满柜；配置功能柱 4 组，插座 18 个；配置水槽（小水杯）260*140*235mm、单口水龙头（水嘴）3 套，水槽（大水盆）704*524*380mm、三口水龙头（水嘴）1 套，滴水架 1 个，桌上型洗眼器 1 个，实验凳 8 个；配套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台柜安装水路系统。操作台台面、操作台柜体、水槽、水龙头（水嘴）、桌上洗眼器、滴水架技术参数同中央操作台 1。

		路系统。	
14	实验台 1	配置清单：配置柜门锁 26 个；岛型插座 12 个，配套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	实验台 1 台，规格定制：12000*750*800mm，柜门锁 26 个；钢木结构，专业耐酸碱耐腐蚀理化板；上下柜门、带层板，满柜；配置岛型插座 12 个，配套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实验台台面、实验台柜体、技术参数同中央操作台 1。
15	实验台 2	配置清单：配置水槽（大水盆）704*524*380mm、三口水龙头（水嘴）5 套，台柜安装水路系统。	实验台 1 台，规格定制：6000*750*800mm；钢木结构，专业耐酸碱耐腐蚀理化板，满柜；配置水槽（大水盆）704*524*380mm、三口水龙头（水嘴）5 套，台柜安装水路系统。实验台台面、实验台柜体、水槽、水龙头（水嘴）技术参数同中央操作台 1。
16	实验台 3	配置清单：配置柜门锁 10 个，岛型插座 4 个，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	实验台 1 台，规格定制：4500*750*800mm，柜门锁 10 个；钢木结构，专业耐酸碱耐腐蚀理化板，满柜；配置岛型插座 4 个，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实验台台面、实验台台柜体技术参数同中央操作台 1。
17	实验台 4（仪器台）	配置清单：配置柜门锁 6 个，岛型插座 3 个，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	<p>一、实验台 1 台，规格定制：3000*750*800mm，柜门锁 6 个；钢木结构，专业防静电物理板，满柜；配置岛型插座 3 个，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p> <p>二、台面参数要求：</p> <p>▲1、台面通过第三方检测机构：系统电阻平均值达到 3.1×10^6，点对点电阻平均值符合 $4.9 \times 10^6 \Omega$（需提供具有 CMA 及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2、台面通过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结果达到或优于以下结果：拉伸断裂强度横向 112Mpa；弯曲强度横向 142Mpa；压缩强度 343Mpa；吸水率（23° c, 24h）0.35%；弯曲弹性模量横向 1.58×10^4Gpa；洛氏硬度（R）123；耐高温性能表面状况无变化；表面耐磨性（500g）达到 1350 转；耐污染性（15 种试剂）无影响或轻微影响；抗落球冲击性（224g）2.0m 无破坏（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3. 投标人提供满足以上参数的台面检测报告及售</p>

			后服务承诺书（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及承诺书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水印及项目编号水印。
18	实验台 5	配置清单：配置柜门锁 14 个，岛型插座 6 个，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	一、实验台 1 台，规格定制：6000*750*800mm，柜门锁 14 个；钢木结构，专业耐酸碱耐腐蚀理化板，满柜；配置岛型插座 6 个，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实验台台面、实验台柜体技术参数同中央操作台 1。
19	实验台 6	配置清单：配置水槽（大水盆）704*524*380mm、三口水龙头（水嘴）1 套，桌上型洗眼器 1 台，台柜安装水路系统。	一、实验台 1 台，规格定制：1500*750*800mm；钢木结构，耐腐蚀理化板，满柜；配置水槽（大水盆）704*524*380mm、三口水龙头（水嘴）1 套，桌上型洗眼器 1 台，台柜安装水路系统。实验台台面、实验台柜体、水槽、水龙头（水嘴）技术参数同中央操作台 1。
20	实验台 7	配置清单：实验台 1500*600*750mm 一张、定制非标办公桌带活动柜 10 台组、插座 2 个，台柜安装电路系统。	<p>一、实验台 1 台，规格定制：1500*600*750mm；钢木结构，耐腐蚀理化板，满柜；插座 2 个，台柜安装电路系统。实验台台面、实验台柜体技术参数同中央操作台 1。</p> <p>二、定制非标办公桌带活动柜 10 组（带办公椅）。</p> <p>1. 规格：1500*600*750mm</p> <p>2. 台面板厚\geq20mm，挡板、侧板、抽面厚\geq12mm，板材经过防虫、防腐的化学处理，强度、刚性好、不变型、比重合理；</p> <p>3. 钢脚选用冷轧方管，横梁选用冷轧方管，整体结构稳固耐用；</p> <p>▲4. 办公桌材料要求，提供人造板含水率\leq9.5%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5. 五金配件：三节静音导轨、锁具、门铰、拉手、金属线盖、主机架、防滑脚垫等；</p> <p>▲6. 办公桌具有依据 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标准的检验报告，其中至少包含：形状和位置公差符合：翘曲度\leq0.3mm，底脚平稳性\leq2mm。结构安全符合：活动部件间距离\leq5mm 或\geq 25mm 的要求。人造板件外观符合：内表干花、湿花面积不超</p>

		<p>过板面的 5%，外表应无明显压痕、外表应无明显色差等要求。木工要求：符合人造板部件的非交接面应进行封边或涂饰处理，贴面、封边、包边不应出现脱胶、鼓泡或开裂现象的要求。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7. 办公桌具有表面硬质覆面理化性能检测报告：其中至少包含：耐干热：5 级；耐湿热：5 级；耐划痕：符合加载 1.5N。表面无大于 90% 的连续划痕或表面装饰花纹无损坏现象的要求；耐污染性能：5 级；耐光色牢度 ≥ 4 级。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8. 办公桌表面硬质覆面理化性能：依据 GB/T 4893.9-2013 标准进行检测，抗冲击为：不低于 1 级。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9. 办公桌重金属含量，提供重金属含量检测报告，至少含有：可溶性铅(Pb)、可溶性镉(Cd)、可溶性铬(Cr)、可溶性汞(Hg)检测结果为合格。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10. 办公桌力学性能：依据 GB/T10357.1-2013 标准进行检测，其中至少包含：主桌面垂直静载荷、水平静载荷、桌面垂直冲击、桌腿跌落、桌面水平耐永久性实验、垂直加载稳定性、垂直和水平加载稳定性等，检测结果均符合要求的报告。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11. 办公椅依据：依据 GB/T 3324-2017 及 GB 18584-2001 标准进行检测，其中内容包含有：甲醛释放量 $\leq 0.1\text{mg/L}$。漆膜理化性能：耐液性符合 10% 碳酸钠溶液，24h；10% 乙酸溶液，24h。应不低于 2 级。附着力符合涂层交叉切割法不低于 2 级。耐湿热符合 20min70℃ 不低于 2 级。抗冲击符合冲击高度</p>
--	--	---

			50mm, 应不低于 3 级。椅凳类稳定性: 椅子向前倾翻试验符合垂直加载 600N, 水平向外加载 20N 停 5s, 应无倾翻现象。椅凳类强度和耐久性: 座面静载荷力:1300N, 10 次, 椅背静载荷力:450N, 10 次符合 a) 所有零部件无断裂或豁裂;b) 用手掀压某些应牢固的部件, 应无永久性松动; c) 所有零部件应无影响使用功能的磨损或变形; d) 五金连接件应无松动; e) 活动部件(门、抽屉等)开关应灵便; f) 零部件无明显位移变化。
21	实验台 8	配置清单: 配置水槽(大水盆) 704*524*380mm、三口水龙头(水嘴) 4 套, 台柜安装水路系统。	一、实验台 1 台, 规格定制: 5000*750*800mm; 钢木结构, 专业耐酸碱耐腐蚀理化板, 满柜; 配置水槽(大水盆) 704*524*380mm、三口水龙头(水嘴) 4 套, 台柜安装水路系统。实验台台面、实验台柜体、水槽、水龙头(水嘴) 技术参数同中央操作台 1。
22	实验台 9	配置清单: 配置柜门锁 8 个, 岛型插座 4 个, 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	一、实验台 1 台, 规格定制: 4000*750*800mm, 柜门锁 8 个; 钢木结构, 专业耐酸碱耐腐蚀理化板, 满柜; 配置岛型插座 4 个, 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实验台台面、实验台柜体技术参数同中央操作台 1。
23	实验台 10	配置清单: 配置柜门锁 14 个, 水槽(大水盆) 704*524*380mm、三口水龙头(水嘴) 2 套, 岛型插座 4 个, 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台柜安装水路系统。	一、实验台 1 台, 规格定制: 6000*750*800mm, 柜门锁 14 个; 钢木结构, 专业耐酸碱耐腐蚀理化板, 满柜; 配置水槽(大水盆) 704*524*380mm、三口水龙头(水嘴) 2 套, 岛型插座 4 个, 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台柜安装水路系统。实验台台面、实验台柜体、水槽、水龙头(水嘴) 技术参数同中央操作台 1。
24	实验台 11	配置清单: 配置柜门锁 10 个, 岛型插座 4 个, 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	一、实验台 1 台, 规格定制: 4560*750*800mm, 柜门锁 10 个; 钢木结构, 专业耐酸碱耐腐蚀理化板, 满柜; 配置岛型插座 4 个, 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实验台台面、实验台柜体技术参数同中央操作台 1。
25	实验台 12 (承重试验台)	配置清单: 配置柜门锁 8 个, 岛型插座 4 个, 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	一、实验台 1 台, 规格定制: 3650*750*800mm, 柜门锁 8 个; 钢木结构, 专业耐酸碱耐腐蚀理化板, 满柜; 配置岛型插座 4 个, 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 二、台面要求: ▲1、物理性能: 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 按 GB/T 17657-2022 标准进行检测。其中: 抗

		<p>拉强度$\geq 105\text{Mpa}$，静曲强度$\geq 108\text{Mpa}$，耐高温（120°C，2h）：表面无裂纹，耐光色牢度>4级，表面耐划痕（金刚石划痕法）$\geq 4\text{N}$，表面耐沸水：表面/边缘质量：5级，质量/厚度增加$\leq 0.3\%$（需提供具有CMA及CNAS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2、甲醛及燃烧性能：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经GB/T 39600-2021标准检测，甲醛释放量检测结果≤ 0.042；等级为E0级。阻燃需达到烟气毒性等级符合ZA3级，可燃性60s内焰尖高度$\leq 45\text{mm}$，具有燃烧性能标识授权书（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3、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按GB/T 17657-2022标准进行检测。通过≥ 70项实验室常用化学试剂在室温24h测试条件下覆盖及不覆盖玻璃板进行测试，其中测试项目包括硫酸（98%）、硝酸（65%）、盐酸（37%）、磷酸（85%）、氢氟酸（40%）、氢氧化钠（40%）、四氯化碳、正己烷、无水甲醇、无水乙醇、乙酸乙酯、过氧化氢（3%）、氨水（28%）等，检验结果均为“无明显变化”，分级结果为“5级”（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4、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抗菌性能测试报告，经标准测试，其中大肠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肺炎克雷伯氏菌、白色念珠、嗜肺军团菌的抑菌率$> 99.9\%$及嗜肺军团菌抗菌活性值> 4。另需出具的抗病毒性能测试报告，经测试，H1N1抗病毒活性率$> 99.9\%$，抗病毒活性值≥ 3.5（需提供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5、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超过200项高关注物质检测结果$\leq 0.1\%$（w/w）的检测报告。另需提供三聚氰胺迁移测试报告，检测结果为合格（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p>
--	--	---

			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
26	实验台 13	配置清单: 配置柜门锁 12 个, 岛型插座 5 个, 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	一、实验台 1 台, 规格定制: 5000*750*800mm, 柜门锁 12 个; 钢木结构, 专业耐酸碱耐腐蚀理化板, 满柜; 配置岛型插座 5 个, 实验室台柜安装电路系统。实验台台面、实验台柜体技术参数同中央操作台 1
27	储物柜 1	/	1. 尺寸: 500*1000*1800mm, 板式木质储物柜, 柜门带锁。 ▲2、主框架: 铝合金模具型材框架结构, 保证稳定性。铝合金材料的中性盐雾试验, 测试结果外观等级为 10 级。(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鲜章, 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 ▲3、柜体、门板: 采用 ≥ 18 mm 优质三聚氰胺板以 ≥ 2 mmPVC 封边条封边, 与板材融为一体, 黏结牢固可靠。三聚氰胺板环保性能要求: 按照可溶性重金属测试方法, 可溶性镉、可溶性铅、可溶性汞、可溶性铬等均未检出;(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鲜章, 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 4、拉手: 采用 PVC 一字型暗拉手。
28	储物柜 2	/	尺寸: 500*1000*1800mm, 定制钢制储物柜, 柜门带锁。
29	万向抽气罩及排风系统	/	一、万向抽气罩: 1、材质: 采用高密度 PP, 管道直径 75mm。 2、罩口: 拱形、直径 375mm, 3、覆盖范围: 长度 3.15 米, 独特的关节结构使关节调整时极具灵活性, 根据实地需求可 360° 自由旋转调节方向, 以便气流经过时降低不必要产生的湍流, 以固定架为中心垂直拉伸最大活动半径可达 1600mm。主体最大拉伸角度 135°, 支架总长度 990mm, 适用于到工作台面高度 1500~2400mm。 4. 抽气罩依据 GB 18243-2008 标准, 检测热老化项目, 在 110°C 的情况下放置 168h, 抽气罩表面无起泡、无

			<p>裂纹、无明显失光和变色。（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并加盖供应商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5. ▲抽气罩需提供相关检测报告：检测耐久性项目，通过 20000 次试验后，关节部位活动灵活、无松动、断裂、损坏，零部件无影响使用功能的磨损和变形。（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并加盖供应商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6. ▲抽气罩需提供相关检测报告：检测人工气候加速老化项目，通过 500h 试验后，抽气罩表面无起泡、无裂纹、无明显变色。（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并加盖供应商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7. 抽气罩依据 GB/T 2423. 2-2008 标准，检测高温老化，在 100℃ 的情况下持续 60h，高温老化后检测拉断力，检测结果$\geq 901\text{N}$。检测低温老化，在-40℃ 的情况下持续 60h，低温老化后检测拉断力，检测结果$\geq 921\text{N}$。（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并加盖供应商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二、风管材质要求：</p> <p>▲1、风管材质为 PVC 材质，PVC 材料应满足光老化试验-紫外辐射暴露灰标等级≥ 3.0级；（供应商应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2、PVC 材料应满足耐化学试剂测试，包括含有：5%硫酸、3%氢氧化钠等 2 种以上试剂的测试，测试结果为无可见变化；（供应商应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p> <p>三、▲风机要求，风机为 PP 材质，PP 材料应满足光老化试验：紫外辐射暴露灰标等级≥ 4.0级；耐化学试剂测试，包括含有：5%硫酸、3%氢氧化钠等 2 种以上试剂的测试，测试结果为无可见变化；抗拉伸强度，依据 GB/T 1447-2005 测试办法测出强度$\geq 22.0\text{MPa}$；</p>
--	--	--	---

			(供应商应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鲜章,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有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水印)。
30	墙面排风扇	/	含:排风扇、墙面/玻璃开孔、明线电路、开关、安装等。
31	气瓶柜	/	<p>投标人需提供气瓶柜通过 CMA 或 CNAS 认证的家具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合格检测报告。</p> <p>检验项目至少包含:</p> <p>▲1、金属件外观要求:焊接件焊接处应无脱焊、虚焊、焊穿、错位;焊接处应无夹渣、气孔、焊瘤、焊丝头、咬边、飞溅;焊疤表面波纹应均匀、高低之差应不大于 1mm;涂层应无漏喷、锈蚀;涂层应光滑均匀,色泽一致,应无流挂、疙瘩、皱皮、飞漆等缺陷;电镀层表面应无剥落、返锈、毛刺,表面应无烧焦、起泡、针孔、裂纹、花斑(不包括镀彩锌)和划痕。</p> <p>▲2、金属喷漆涂层在 48H 乙酸盐雾耐腐蚀性能试验中≥ 10级。</p> <p>▲3、柜类强度和耐久性:拉门垂直加载试验(2级试验水平:载荷或加载力 20kg):试验后:1)所有零部件无断裂或豁裂:2)用手撤压某些应为牢固的部件,应无永久性松动:3)所有零部件应无影响使用功能的磨损或变形:4)五金连接件应无松动:5)活动部件(门、抽屉等)开关应灵活:6)零部件无明显位移变化;</p> <p>▲4、拉门水平加载试验(2级试验水平:载荷或加载力,60N)、拉门猛关试验(2级试验水平:载荷或加载力,3kg):试验后:1)所有零部件无断裂或豁裂:2)用手撤压某些应为牢固的部件,应无永久性松动:3)所有零部件应无影响使用功能的磨损或变形:4)五金连接件应无松动:5)活动部件(门、抽屉等)开关应灵活:6)零部件无明显位移变化;</p> <p>▲5、搁板水平加载稳定性试验:施加搁板自重的 50%的水平力,空载搁板不应脱落;</p> <p>6、搁板垂直加载稳定性试验:垂直力 100N,空载搁板不应倾翻;</p> <p>▲7、柜类稳定性:非固定柜空载稳定性试验 :关闭</p>

			<p>活动部件柜高>1000mm 时, 在柜子顶部最易倾翻的部位离外边沿 50mm 处, 垂直向下施加 350N 的力和 40N·m 的力矩, 不应倾翻; 打开活动部件, 所有拉门开至 90 度, 抽屉拉出三分之二, 翻门或折板开到水平或接近水平, 不应倾翻。</p> <p>▲8、非固定柜加载稳定性试验: 关闭活动部件, 沿着活动部件打开方向, 通过拉手旋钮等中心位置, 依次对锁住的门, 推拉构件向外施加 100N·m 的力矩, 不应倾翻; 打开活动部件, 在打开的抽屉前沿中心或门, 折板的离外沿 50mm 最易倾翻的位置垂直向下依次施加活动部件总质量的 20% 的力, 不应倾翻。</p> <p>9、固定柜空载稳定性: 在产品顶面前边的中点, 施加 200N 水平向外的力, 保持 10s-15s, 试件不应倾翻, 连接件不应松动。</p>
32	货架	/	<p>1、尺寸: 2000*600*2000mm;</p> <p>2、定制钢架结构, 四层。</p>
33	电脑桌	/	<p>1、尺寸: 1300*600*750mm;</p> <p>2、U 型钢架桌腿, 含活动柜。</p>
34	旧实验台、中央台、试剂架等拆除及维修	/	<p>1、二、三、四、五楼实验室旧实验台、中央台、试剂架、水盆、龙头、插座等拆除, 搬运至指定地点, 距离实验楼 1 公里范围内垃圾场或地下室。现场清运、清理、维护等。</p> <p>2、2 张 3 米中央台更换柜体门(带锁)。</p>

本项目所涉及的所有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等如有最新的标准以最新标准为准。

2、样品

- (1) 投标人按文件要求提供样品: 钢木结构实验台模型一个, 规格: 不小于 300*250*400mm。
- (2) 样品上不能有投标人或制造商的任何标记。
- (3) 采购人将中标人的样品封存, 验收时使用。
- (4) 未提供实物样品的、少送样品的、错送样品的、提供样品的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要

求的，样品分计 0 分。

(5) 样品送达时间和地点：样品送达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一致，逾期送达的样品一概不予接受；送达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6) 样品撤离时间：在接到本项目代理机构通知后 4 小时内撤离，未撤离的视为放弃样品，将由代理公司全权处理。

(7) 样品评分仅以样品作为评审的唯一依据，不再依靠投标文件涉及的其他内容进行评审。

3、实施方案：

(1)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情况，结合本项目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至少包括：

①本项目质量保证措施；②本项目进度保证措施；③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内容。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情况，结合本项目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图纸方案，至少包括：

①台柜布局平面图；②台柜样式图；③投标人认为项目实施需要的其他方案图纸。

四、售后服务要求

★ (1) 投标人承诺所有设备不少于五年保修。

★ (2) 投标人承诺在保修期内，如果发生故障，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须在 1 小时内提供技术响应。如采购人需要，投标人应在 8 小时之内安排技术人员到达现场排除故障，负责调查故障原因并实施更换、修复等工作直至故障解决。当设备发生故障且 8 小时内无法修复时，在 1 天内提供备机服务，直至故障解决。

★ (3) 投标人承诺所有硬件过五年保修期后按维修市场价的 50%收取维修费、所有软件过五年保修期升级期后按原价的 10% 进行维修升级，响应速度同保修期响应速度。

★ (4) 上述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提供书面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

(5) 实验室线上售后服务报修系统可实现报修人及时准确快捷的线上报修并了解报修处理进展，报修系统应具备实验室报修功能、备件价格查看功能、历史报修查看功能、当前报修状态查看及催单功能、服务评价功能及报修汇总统计功能、派单及回访提醒功能。

(6) 投标人需承诺在合同签订前提供原厂满足招标文件具体技术参数表中相应要求的水槽、水龙头（水嘴）、桌上型洗眼器、滴水架、万向抽气罩产品的售后服务承诺函。

(7) 投标产品具有产品保险证书。

(8) 投标人需承诺在合同签订前原厂满足招标文件具体技术参数表中相应要求的操作台面（质保期不低于 10 年），实验台（承重试验台）的台面的售后服务承诺函。

(9) 投标人投入本项目售后服务负责人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

(10)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至少包括售后服务措施、售后巡检计划两方面内容。

五、现场踏勘

时间：招标文件售卖截止后的第一个工作日上午 9:00；

地点：成都市双流区大件路 168 号西南民族大学航空港校区博识楼。

联系人及电话：蒋老师，13548064334。

★六、商务要求：

1、付款条件：

中标人需在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指定账户缴纳中标金额的 5%人民币作为履约保证金。项目（设备）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正常运行一年后，采购人以转账方式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项目验收合格后由采购人支付 100%的合同款项。

2、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需在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指定账户缴纳中标金额的5%人民币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期满无售后问题后无息退还。如中标人在履约过程中出现违约行为，采购人有权视情况扣除全部或部分履约保证金；如中标人出现重大违约行为，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保函方式缴纳。

3、履约时间、地点：

履约时间：合同签订合同后 45 日内完成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符合甲方验收要求。

履约地点：西南民族大学航空港校区。

4、验收：

本项目采购人及其委托的专家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验收结果合格的，中标人凭验收合格通知书到采购人指定部门办理支付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也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还可能会报告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等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或者以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

注意：①本章内容中带“▲”号标记的条款代表重要指标，未标记的条款代表一般指标项，如未满足将根据评分办法规定分别进行扣分。②本章带“★”号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投标人须根据招标文件具体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若招标文件未要求提供具体证明材料的以投标人提供的“实质性要求承诺”响应为准，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第五章 评标办法

1、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服务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制度，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1.2 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法律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1.4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二）审查投标人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并作出比较和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人；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1.5 评标过程独立、保密。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过程的行为将导致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1.6 评标委员会评价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对于投标人而言，除评标委员会要求其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提供的资料外，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2、评标方法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3、评标程序

3.1 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3.1.1 评标委员会正式评标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标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3.1.2 评标委员会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发现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 (1) 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2) 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3) 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3.1.3 出现本条 3.1.2 规定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并经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除本条规定和评标委员会无法依法组建的情形外，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3.2 资格性检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依据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是否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3.3 符合性检查。

3.3.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仅限于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作为依据，否则，不能对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评标委员会不得臆测符合性审查事项。

3.3.2 投标文件（包括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有下列情形的，本项目不作为实质性要求进行规定，即不作为符合性审查事项，不得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一）正副本数量齐全、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且完好，只是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分装或者统装的；

（二）存在个别地方（不超过 2 个）没有法定代表人签字，但有法定代表人的私人印章或者有效授权代理人签字的；

(三) 除招标文件明确要求加盖单位(法人)公章的以外, 其他地方以相关专用章加盖的;

(四) 以骑缝章的形式代替投标文件内容逐页盖章的(但是骑缝章模糊不清, 印章名称无法辨认的除外);

(五) 其他不影响采购项目实质性要求的情形。

3.3.3 除政府采购法律制度规定的情形外, 本项目投标人或者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一) 投标文件正副本数量不足的;

(二) 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三) 投标文件组成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 影响评标委员会评判的;

(四) 投标文件格式、语言、计量单位、报价货币、知识产权、投标有效期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影响评标委员会评判的;

(五) 投标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和其他报价规定的;

(六) 技术、服务应答内容不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七) 招标文件有明确要求, 但投标文件未载明或者载明的采购项目履约时间、方式、数量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的;

(八) 投标函、承诺函、开标一览表未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盖章、签署的,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未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完整签署、盖章, 未完整提供相关身份证明文件的。

(九)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十)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十一)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十二)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十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十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十五) 投标文件中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十六) 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3.4 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未作无效投标处理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服务、商务等方面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修改评标结果：

- (一)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 客观评分不一致的；
- (四)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上述情形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上述四种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5 复核。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的重点复核。

3.6 推荐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应当排序。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投标人；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也相同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可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数量的，只有在获得采购人书面同意后，可以根据实际情况推荐中标候选人。未获得采购人的书面同意，评标委员会不得在招标文件规定之外推荐中标候选人，否则，采购人可以不予认可。

3.7 出具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后，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 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 评标方法和标准；
- (四)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五) 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人排序表；

(六) 评标委员会授标建议；

(七) 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八)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又未另行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3.8 评标争议处理规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投标文件做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3.9 投标人应当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3.9.1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投标文件实质性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应当以书面形式（须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

3.9.2 投标人应当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需加盖公章或签字确认（投标人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无效。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9.3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招标文件的范围，不得以此让投标人实质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得影响投标人公平竞争。本项目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 按财政部规定应当在评标时不予承认的投标文件内容事项；

(二) 投标文件中已经明确的内容事项；

(三) 投标文件未提供的材料。

3.9.4 本项目采购过程中，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出现计算错误、明显人为工作失误的除外。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第 3.9.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出现本条第（四）项规定情形，单价汇总金额比总价金额高，且超过政府采购预算或者本项目最高限价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单价汇总金额比总价金额高，但未超过政府采购预算或者本项目最高限价的，应以单价汇总金额作为价格评分依据。

注：1. 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总价与投标文件中报价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为准，且各单价不再按上述原则修正，而均应按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总价与投标文件中总价的比值进行同比上下浮动修正并按招标文件第五章第 3.9.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 评标委员会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可以要求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不得未经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直接作无效投标处理。

4、评标细则及标准

4.1 本次综合评分的因素是：报价、商务、项目需求、履约能力、售后服务、实施方案、样品、节能环保等。

4.2 综合评分明细表：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报价	30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	涉及价格扣除

			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及价格加成的按须知表执行。
2	商务、项目需求	45	<p>(1) 商务要求不允许负偏离；</p> <p>(2)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指标要求，没有负偏离的，得 45 分；</p> <p>(3) 带“▲”项要求为重要技术指标，重要技术指标要求得分=(投标人满足重要指标条款的数量÷重要指标条款的总数量)×40 分。</p> <p>(4) 未标记的为一般技术指标，一般技术指标要求得分=(投标人满足一般指标条款的数量÷一般指标条款的总数量)×5 分。</p> <p>(5) 带★号的技术指标为实质性要求指标，每有 1 条不满足的按无效投标处理。</p>	★号和▲号指标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技术参数有明确证明材料要求的,从其要求。
3	履约能力	2	投标人每提供一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所投同类产品业绩的得 0.5 分，最多得 2 分。（提供采购合同复印件，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需提供客观评审证明材料
4	售后服务	12	<p>(1)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方案中至少包括售后服务措施、售后巡检计划两方面内容。上述 2 项内容齐全且无缺陷（缺陷是指：内容涉及的规范或标准错误、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内容与本项目无关、内容不利于项目实施的任意一种情形）得 2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或每存在一处缺陷的扣 1 分，最多扣 2 分；</p> <p>(2) 投标人提供实验室线上售后服务报修系统，具备实验室报修功能、备件价格查看功能、历史报修查看功能、当前报修状态查看及催单功能、服务评价功能及报修汇总统计功能、派单及回访提醒功能。（提供功能截图或有效的证明资料）。上述功能齐全得 5 分，每缺少一项功能扣 1 分，</p>	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p>最多扣 5 分；</p> <p>(3) 投标人承诺在合同签订前提供原厂满足招标文件具体技术参数表中相应要求的水槽、水龙头（水嘴）、桌上型洗眼器、滴水架、万向抽气罩产品的售后服务承诺函的得 1 分；不提供或少提供不得分；</p> <p>(4) 投标产品具有产品保险证书得 1 分。</p> <p>(5) 投标人承诺在合同签订前提供原厂关于操作台台面（质保期不低于 10 年）、实验台（承重试验台）的台面的售后服务得 2 分；不完整提供或质保期低于上述要求不得分。</p> <p>(6) 投标人投入本项目售后服务负责人具有中级职称的得 0.5 分；具有高级职称人员的得 1 分。 （最多得 1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p>	
5	实施方案	8 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p> <p>(1)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情况，结合本项目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至少包括：①本项目质量保证措施；②本项目进度保证措施；③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内容；上述内容齐全且无缺陷（缺陷是指：内容涉及的规范或标准错误、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内容与本项目无关、内容不利于项目实施的任意一种情形）得 3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或每存在一处缺陷的扣 1 分，扣完为止；</p> <p>(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情况，结合本项目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图纸方案（至少包含①台柜布局平面图，本小项共计 2 分；②台柜样式图，本小项共计 1 分；③投标人认为项目实施需要的其他方案图纸，本小项共计 2 分；上述内容齐全且无缺陷（缺陷是指：内容涉及的规范或标准错误、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内容与本项目无关、内容不利</p>	

			于项目实施的任意一种情形)得5分,每缺少一项,该项不得分;内容每存在一处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	
6	样品	2分	<p>投标人按文件要求提供样品:钢木结构实验台模型一个,规格:不小于300*250*400mm。</p> <p>未提供实物样品的、少送样品的、错送样品的、提供样品的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样品分计0分。</p> <p>1、涂层: 1)无漏喷;2)锈蚀和脱色、掉色现象的;3)涂层光滑均匀,色泽一致;4)无流挂、疙瘩、皱皮、飞漆缺陷的,得1分,样品每有一处不符合或不满足扣0.25分,扣完为止;</p> <p>2.所有样品结构牢固无晃动的,得0.5分;样品每有一处不符合或不满足扣0.5分。</p> <p>3、五金件(铰链)无毛刺、锐棱、飞溅、裂纹缺陷使用流畅,得0.5分。样品每有一处不符合或不满足扣0.5分。</p>	提供样品
7	节能、环保	1分	<p>投标产品认定为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每有一项得0.5分,最多得1分。非环境标志产品的不得分。(强制性节能产品以及已经作为技术评分的认证此处不再评分。投标产品属于节能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的,请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p>	提供证明材料

注:评标分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

5、废标

5.1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告，并公告废标的理由。投标人需要知晓导致废标情形的具体原因和理由的，可以通过书面形式询问采购代理机构。

5.2 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倾向性和歧视性、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6、定标

6.1. 定标原则：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6.2. 定标程序

6.2.1 评标委员会将评标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6.2.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6.2.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也相同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6.2.4 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人，招标代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6.2.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解释中标或落标原因，不退回任何投标资料。

7. 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做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受到的非法干预情况等违法违规行；

(五) 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

(六) 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8.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 遵行《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 评标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统一保管。

(三) 评标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 评标过程中，不得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标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评标因素和评标标准，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标格式评分和撰写评标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标意见签字确认。

(五) 在评标过程中和评标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除因规定的义务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标内容。

(六) 服从评标现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标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 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在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八) 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九)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第六章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CZZX2025-

签订时间：年月日

甲方（需方）：西南民族大学

乙方（供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根据西南民族大学单击此处输入文字。项目（编号： ）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经过磋商，甲、乙双方同意签署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合同内容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货物明细见下表：

序号	名称	品牌	制造商	规格和型号	技术指标	配置清单	数量	单价 (元) 含增值 税税价	总价 (元) 含增值 税税价

二、合同金额

本项目合同总价（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单击此处输入文字。元整，即人民币¥元。该合同总价已包括本项目的的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保险、装卸、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费用和包含各环节增值税税金等全部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通过任何形式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三、支付和结算方式

- 1.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 2.双方的账号名称、开户银行及账号以本合同提供的为准。

甲方名称：西南民族大学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银行账号：51001446439059555888

纳税识别号：12100000450725738G

乙方名称：单击此处输入文字。

开户银行：单击此处输入文字。

银行账号：单击此处输入文字。

3.付款方式：单击此处输入文字。

4.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向甲方开具真实、合法、有效的和足额的发票。

四、交货

1. 交货期限：本合同生效之日起日内。

2.交货地点及联系人：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西南民族大学指定地点，有关运输、保险和装卸等一切相关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指定 为联系人，联系电话： 。

3.乙方应在货物运到甲方地点日七日前，向甲方提供货物卸车、清点计划（内容包括：合同号、设备名称、数量、价格、箱数、型号规格、重量和体积、拟发运的时间及其他必要的说明），并于发运的同时通知甲方。

4.开箱清点及初步检验时双方应派人员参加。凡由于乙方对合同货物包装不善、标记不明、防护措施不当或在合同货物装箱前保管不良，致使合同货物遭到损坏或丢失，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或补足，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五、验收

1.验收时间：交货后，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做好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完毕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应在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

2.乙方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货物应通过货物制造厂商的出厂检验，并提供质量合格证书。乙方承诺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招标项目要求》部分中的规定及投标文件中《投标货物技术规范偏离表》(如果被采购人接受) 相一致，同时，乙方提供的货物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性标准及相应的国家和行业技术标准和规范（可以高于但不得低于该规范标准）、本次采购相关文件中的全部相关要求。

3.乙方应在本合同约定的交货期限内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在交货期限届满之日起 7 日内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4.乙方保证，乙方依据本合同提供的货物及相关的软件和技术资料等，乙方均已得到有关知识产权等权利人的合法授权并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如发生涉及到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争议，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第三人的索赔、行政处罚等不利后果。

5.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

六、售后服务

1.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乙方提供本项目个月的质保期。在质保期内，提供免费支持与服务；单击此处输入文字。

2.乙方指定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联系人电话：。

3.质保期内，如产品存在由于设计、制造引起的质量问题，乙方应及时（最迟不应超过3日）免费维修或更换零配件。

4.在合同货物免费保修期届满后，乙方保证继续为甲方提供设备的维修服务，乙方保证在合同货物使用期内以不高于本合同货物、相关配件及服务的价格，向甲方提供备品、备件及维修服务。

5.培训承诺：。

七、双方权利与义务

甲方：

1.派专人与乙方联系收货及安装调试，协调乙方在工期内有关水、电、库房、运输等其他现场供应需求，保证相关的配合；

2.负责项目的组织协调、现场配合和验收工作；

3.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货款。

乙方：

1.成立本项目的实施项目人员，选派出项目组组长和项目技术监督人员，并书面通知甲方；

2.实验项目组负责对本项目进行深化设计、项目实施和验收工作，做好项目实施方案并及时与甲方沟通，及时与甲方联系送货及安装调试事宜；

3.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品牌、型号、技术指标、配置清单及数量及时在约定供货期

内供货。

八、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二的违约金；

(2)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二 /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 30 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逾期付款的除外。

(3) 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2、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必须亲自履行合同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其它第三方分包本项目，否则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五十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且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2) 交货期限内，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二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本款下述第“（3）”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3)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二 /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一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4) 交货期届满后，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或行业标准（可以高于不得低于该标准）或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15 日内或者甲方按照本合同载明的联系方式向乙方发出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一的赔偿金给甲方。货物经检测符合以上全部标准的，

检测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以上任一标准的，检测费由乙方承担。

(5) 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等限制使用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6) 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7) 本次采购的合同项下的任何合同、文件等均应当符合有关环保、知识产权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包括童工禁用、劳动保护待遇、安全生产等法律规定。乙方已清楚本次甲方已尽声明、提示、审慎核查等注意义务及相关责任，若仍发生任何相关违反法律、法规之情形均属乙方单方面之因素、原因、责任。乙方在投标、合同的签订及履行过程中，其投标或签署、履行合同均意味着其已承诺，任何情况下，均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并且应当独立承担全部及任何法律责任，包括对甲方或任何第三方的民事侵权赔偿责任。

九、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指下列事件：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以及本合同各方不可预见、不可防止并不能避免或克服的一切其他因素及事件。

2.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方应尽快通知另一方，并须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七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另一方提供详细情况报告及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程度的说明。就上述不可抗力的发生须由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负责同时提供由公证机关作出的公证证明。

3.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责任而造成的相关损失承担责任。

4.合同双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十、争议解决办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可由甲乙任一方提请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合同要求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选择甲方住所地法院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十一、其他约定

1.本合同一式七份，甲方五份，乙方一份，招标代理机构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及代表签字即行生效，合同执行期间双方均不得随意涂改、变更或解除合同。

3.本合同及其附件之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共同协商，另行补充规定。本合同之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设备清单及技术参数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4.合同附件份。

附件：

使用单位确认签字：

日期：年月日

甲方（盖章）：西南民族大学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一环路南四段

地址：

联系电话：028-85522936

联系电话：